##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 问询函回复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 南昌市产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欧菲微电子(南昌)有限公司28.2461%股权, 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 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公司于2025年10月2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欧菲光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5〕 130020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根据《审核问询 函》的要求,就相关事项逐项说明、论证和回复,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 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本次交易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 注册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相关部门的审核或注册,以及最终取得审核 或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继续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并严格按 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 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 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9日